证券代码：300283　　证券简称：温州宏丰　　编号：2020-076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3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通知及议案，会议于2020年11月4日上午9点在浙江省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瓯锦大道5600号温州宏丰特种材料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5名，通过通讯方式表决的董事3名。会议由董事长陈晓先生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更新公司 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更新了《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更新后的《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及《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获得通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4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